

中共西安理工大学委员会文件

西安理工党发〔2018〕57号

关于2019年元旦春节期间严明纪律要求 确保廉洁过节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总支）、校属各单位：

2019年元旦、春节即将来临，为了使大家过一个文明祥和、节俭务实的节日，根据中办国办《关于做好2019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》、中纪委《关于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确保2019年元旦春节风清气正的通知》等上级相关通知精神，现结合学校实际，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务实节俭文明过节。弘扬中华民族孝亲敬老的传统美德，传承阖家团圆、其乐融融的中国年文化，倡导理性、文明、健康

的消费观和人情观，引导师生员工尚俭戒奢、移风易俗，自觉抵制大办酒席、铺张浪费等不良风气。严肃财经纪律，坚决杜绝年底突击花钱，严禁违反规定发放津贴、补贴、奖金和实物等违规行为。组织好正常的党团、工会活动，保障师生员工按规定享有的正常福利待遇。加强党内激励关爱帮扶，组织开展好年终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、老党员等活动。

二、持之以恒正风肃纪。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，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新修订的实施细则精神，讲政治、敢担当，改作风，带动广大党员干部清廉过节；带头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，坚决杜绝“节日腐败”，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。集中整治各种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问题，严禁违规收送礼品、礼金、消费卡等，严禁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，严禁违规用公款吃喝、旅游和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，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贺年卡、烟花爆竹等年货节礼，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，严禁公车私用或“私车公养”，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，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，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。

三、高度重视认真落实。各基层党委（总支）、校属各单位要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自觉践行“两个维护”，把节日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、纠正“四风”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，严明纪律要求，确保压力传导到底、责任落实到位；要进一步深化党纪条规和廉政新规定的学习、贯彻、落实，倡导

文明务实廉洁过节，加强对党员干部和教职员的教育管理。广大党员干部要自觉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，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校园环境。相关部门要加强节假日期间公务用车的管理，严防公车私用等违规行为。财务处要严肃财经纪律，认真审核把关，坚决杜绝违规报销行为。

纪检部门将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，对节日期间“四风”问题线索，一律严查快办，典型案例一律通报曝光，以“零容忍”态度巩固作风建设成果。

校纪委举报电话：82312170 邮箱：jwb@mail.xaut.edu.cn



中共西安理工大学委员会
2018年12月29日

党委办公室

2018年12月29日印发
